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主要职能包括：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和劳动保障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意见，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专家的推荐和管理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监督和指导企事业单位落实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区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负责本局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等主体责任。具体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3 个二级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2. 汉阳区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3. 汉阳区公共就业服务中心（汉阳区劳动仲裁院）
4. 汉阳区人力资源市场管理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总编制人数37 人，其中：行政编制11 人，事业编制2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 人）。在职实有人数32 人，其中：行政编制10 人，事业编制2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 人、自收自支3 人）。

离退休人员27 人，其中：离休0 人，退休2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2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624.9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2.01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7.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1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0.8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34.94	本年支出合计	3634.9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634.94	支 出 总 计	3634.9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 (单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3634.94	3634.94	3624.94								10.00					
041	武汉市 汉阳区 人力资 源局	3634.94	3634.94	3624.94								10.00					
0410 01	武汉市 汉阳区 人力资 源局本 级	3634.94	3634.94	3624.94								10.00					

表 3

支出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634.94	813.51	282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2.01	653.58	2818.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40.94	584.45	456.49			
2080101	行政运行	779.35	584.45	194.9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20		115.2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46.39		146.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2	68.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9	12.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53	56.53				
20807	就业补助	2060.60		2060.6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40.00		14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800.00		1800.00			
2080713	求职和创业补贴	22.00		22.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8.60		98.6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50		4.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50		4.5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86.84		286.8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86.84		286.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	0.51	1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	0.51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09	87.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09	87.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5	47.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44	39.44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2.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2.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2.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4	70.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4	70.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6	59.16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8	11.6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24.94	一、本年支出	3624.9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2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624.9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2.01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7.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0.8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624.94	支 出 总 计	3624.94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420105000]汉阳区，[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24.94	813.51	723.23	90.28	2,81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2.01	653.58	565.30	88.28	2,808.4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40.94	584.45	496.17	88.28	456.49
2080101	行政运行	779.35	584.45	496.17	88.28	194.9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20				115.20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146.39				146.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62	68.62	68.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9	12.09	12.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53	56.53	56.53		
20807	就业补助	2,060.60				2,060.6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40.00				14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800.00				1,800.00
2080713	求职和创业补贴	22.00				22.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8.60				98.6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50				4.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50				4.5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86.84				286.8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86.84				286.8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1	0.51	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09	87.09	87.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09	87.09	87.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5	47.65	47.6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44	39.44	39.44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2.00		2.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2.00		2.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2.00		2.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4	70.84	70.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4	70.84	70.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6	59.16	59.16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8	11.68	11.68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24.94	813.51	723.23	90.28	2811.43
07	社保科	3624.94	813.51	723.23	90.28	2811.43
041	武汉市汉阳区 人力资源局	3624.94	813.51	723.23	90.28	2811.43
041001	武汉市汉阳 区人力资源局本 级	3624.94	813.51	723.23	90.28	2811.43

单位：万元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 [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13.51	723.23	90.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2.57	682.57	
30101	基本工资	132.96	132.96	
30102	津贴补贴	69.52	69.52	
30103	奖金	258.87	258.87	
30107	绩效工资	44.73	44.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56.53	56.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6	20.8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44	39.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0.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16	59.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8		90.28
30201	办公费	4.70		4.7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46.80		46.80
30216	培训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11.65		11.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70		11.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3		8.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6	40.66	
30302	退休费	13.87	13.87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79	26.7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420105000] 汉阳区 ， [041]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
[041001]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026 年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6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 , [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 [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6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04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041001]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634.94	3,624.94						10.00	
041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3,634.94	3,624.94						10.00	
041001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3,634.94	3,624.94						10.00	
1	人员经费		723.23	723.23							
42010522041R00000100	基本工资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132.96	132.96							
42010522041R00000101	津贴补贴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59.61	59.61							
42010523041R00000100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9.91	9.91							
42010522041R00000102	绩效工资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44.73	44.73							
42010522041R00000103	年终一次性奖金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5.65	5.65							
42010522041R000001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56.53	56.53							
	医疗保险	武汉市汉阳	20.86	20.86							

42010526041T0 00000105	行政事业单位缴 纳残保金	武汉市汉阳 区人力资源 局本级	4.50	4.50							
42010526041T0 00000106	机动经费	武汉市汉阳 区人力资源 局本级	30.24	30.24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16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人	胡志媛	电话	8487033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624.94	99.72%	4947.01	4500.3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10.00	0.28%	90.00	90.00
		合 计	3634.94	100%	5037.01	4590.37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23.23	19.90%	1001.17	851.44
		运转类项目支出	90.28	2.48%	100.57	721.6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821.43	77.62%	3962.27	3017.29
		合 计	3634.94	100%	5064.01	4590.37

<p>部门职能概述</p>	<p>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主要职能包括：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和劳动保障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意见，负责专业技术人才和专家的推荐和管理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监督和指导下属企事业单位落实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实施国家功勋荣誉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区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负责本局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等主体责任。具体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p>
---------------	--

<p>年度工作任务</p>	<p>1、完成政府绩效目标；2、履职的其他工作；3、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p>
---------------	--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p>项目支出情况</p>	<p>就业补助资金 -（职业培训补贴）补贴</p>	<p>特定目标类</p>	<p>140</p>	<p>140</p>	<p>按照《关于印发武汉市就业培训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武人社发[2016]31号）；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就业培训工作的通知》文件对符合条件的相关人员到市人社局认定的定点培训机构参加职业培训发放补</p>

					贴。
就业补助资金 - 促进创业补贴	特定目标类	22	22	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2]207号）；《关于进一步做好返乡创业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2]67号）；市人社局《关于做好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文件对符合条件的创业人员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	
就业补助资金 - 社会保险补贴	特定目标类	1800	1800	按照《关于武汉市社会保险补贴相关问题的处理意见》（武人社函[2016]28号）；《关于调整我市社会保险补贴标准的通知》（武人社函[2019]94号）文件规定，对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	

					困难人员，招用符合条件人员的企业发放社保补贴。
	就业补助资金 - 就业补助资金其他支出	特定目标类	98.60	98.60	按照市人社局《关于做好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4]22号）；《关于做好2020年全市就业扶贫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办[2020]12号）；《关于印发〈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办事指南〉和〈脱贫劳动力一次性转移就业交通补助办事指南〉的通知》（武劳就管[2021]19号）；《关于做好企业吸纳退役军人就业奖补工作的通知》（武退役军人文[2020]27号）文件规定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或个人发放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初创企业发放场地租金

					补贴，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职业介绍补贴。
	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特定目标类	3	3	用于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支农返汉人员帮扶资金（区级匹配）	特定目标类	286.84	286.84	对以支农返汉人员身份参加五七工社会统筹养老保险并领取养老金的自主返汉人员开展常态化帮扶。
	局购买服务岗位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26.80	26.80	用于局机关聘用买岗人员经费。
	公共事务管理经费	特定目标类	160.61	160.61	用于保障公共事务及后勤工作正常运行；
	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工作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146.39	146.39	用于劳动保障监察辅助服务，保障处理并回复各类劳动保障信访投诉件，接听劳动保障举报投诉来电，接待现场来访人员，协助开展用人单位检查、法律法规宣传；处理欠薪突发事件；用于劳动争议调解和仲裁服务，保障办理劳动争议调

					解和仲裁案件的辅助服务及兼职仲裁院补贴、案卷整理等；
	全区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业务费	特定目标类	88.44	884	用于全区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业务费及购买岗位信息管理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费；
	一般项目支出（往来资金）	特定目标类	10	10	用于补充预算资金不足，上级拨款往来支出。
	机关机动经费	特定目标类	31.32	31.32	按照 29 人*900 元/人/月*12 个月标准拨付。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特定目标类	4.5	4.5	按照规定完成残疾人保障金缴纳；
	老干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4.05	4.05	《市委组织部 市委老干部局 市委市直机关工委 市总工会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卫生计生委 关于市直单位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武老发〔2018〕1 号）按照退休职工每人标准拨付；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规范事业单位综合管理; 目标 2: 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目标 3: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 目标 4: 机关运行保障工作;		目标 1: 规范全区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管理工作; 目标 2: 支农返汉人员常态化帮扶 目标 3: 人力资源局服务产业园管理和保障工作; ;		
长期目标 1:	规范事业单位综合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照权责清单履职情况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履职到位情况、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进度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效益	显著提升	经验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	经验标准
长期目标 2:	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就业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提升	经验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	经验标准	
长期目标 3: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用人单位劳动保障书面审查	3750 户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结案	办案期限 90 个工作日以内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9%以上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经验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热线满意率、“双评议”满意率	94%以上	经验标准	
长期目标4:	机关运行保障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行政与经费保障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保障正常运转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稳定运行	100%	经验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经验标准	
年度目标1:	规范全区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近两年指标值		
				2024年	2025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规范管理的买岗人员全部实行劳务派遣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实现买岗人员规范管理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年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力量，履行工作职能	100%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100%	100%	
年度目标2:	支农返汉人员常态化帮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近两年指标值		
				2024年	2025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常态化帮扶人员及捆绑家属	374	367	338
		质量指标	帮扶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限拨付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群满意率	100%	100%	100%

表 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6 年 1 月 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社会保险补贴(区级匹配)		项目编码	42010525041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镛		联系电话	84870307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01		终止年度	202612	
项目立项依据	1. 《关于武汉市社会保险补贴相关问题的处理意见》(武人社函[2016]28 号) 2. 《关于调整我市社会保险补贴标准的通知》(武人社函[2019]94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对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困难人员, 招用符合条件人员的企业发放社保补贴。				
项目总预算	1800		项目当年预算	18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1700 万元/2025 年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按年度预计发放人数适当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0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62.62	673.19 元/人/月×8000 人×12 个月=6462.62 万元	预计全年支出
	2. 企业吸纳社保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8.54	923.78 元/人/月×1000 人×12 个月=1108.54 万元	预计全年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政策宣传，加大社保补贴落实力度，力争完成预算发放人数的 80%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9000人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经验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享受社会保险 补贴人数		9000 人	9000 人	计划指标	
	质量指 标	社会保险补贴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 标	社会保险补贴 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 改善	显著改 善	显著改善	经验指标	
	生态效 益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申报对象满意 率	≥95%	≥95%	≥95%	经验指标	

表 1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6年1月6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职业培训补贴		项目编号	42010526041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镛		联系电话	84870307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1号知音大厦4楼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市人社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就业培训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武人社发[2016]31号)				
项目实施方案	对符合条件的相关人员到市人社局认定的定点培训机构参加职业培训发放补贴				
项目总预算	140		项目当年预算	1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万元/2025年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按要求进行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职业培训补贴		140.00	4000元/人×350人=14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政策宣传，加大社保补贴落实力度，力争完成预算发放人数的 80%以上。
----------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350 人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经验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对象满意率	≥95%	经验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120 人	350 人	按要求进行调整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经验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对象满意率	≥95%	≥95%	≥95%	经验指标

表 1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6 年 1 月 6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促进创业补贴		项目编号	42010526041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镛		联系电话	84870307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1. 市人社局《关于做好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 2.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2〕207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对符合条件的创业人员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				
项目总预算	22.00		项目当年预算	2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10 万元/2025 年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按要求进行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0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促进创业补贴		22.00	40 人×5000 元/人+20 人×1000 元/人=22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政策宣传，加大社保补贴落实力度，力争完成预算发放人数的 80%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促进创业补贴人数	40 人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促进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促进创业补贴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经验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对象满意率	≥95%	经验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促进创业补贴人数		25 人	40 人	按预计发放情况调整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					

	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经验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对象满意率	≥95%	≥95%	≥95%	经验指标

表 1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项目编码	42010525041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镛	联系电话	84870307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1号知音大厦4楼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1. 市人社局《关于做好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4]22号） 2. 《关于做好2020年全市就业扶贫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办[2020]12号） 3. 《关于印发〈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奖补办事指南〉和〈脱贫劳动力一次性转移就业交通补助办事指南〉的通知》（武劳就管[2021]19号） 4. 《关于做好企业吸纳退役军人就业奖补工作的通知》（武退役军人文[2020]27号） 5. 《关于做好初创企业创业场地租金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21]143号） 6. 市劳动就业管理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就业创业服务（职业介绍）补贴办事指南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1.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或个人发放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2. 初创企业创业场地租金补贴：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初创企业发放场地租金补贴 3. 职业介绍补贴：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职业介绍补贴		
项目总预算	98.6	项目当年预算	9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16万元/2025年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按要求进行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8.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89.00	850人×1000元/人+10人×2000元/人+10人×2000元/人=89万元	
	2. 初创企业创业场地租金补贴		9.00	500元/人/月×15人×12月=9万元	
	3. 职业介绍补贴		0.60	600元/人×10人=0.6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政策宣传，加大社保补贴落实力度，力争完成预算发放人数的 80%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其他就业补助人数	895 人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其他就业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其他就业补助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经验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其他就业补助人数		170 人	895 人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计划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对象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指标

表 1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6 年 1 月 6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支农返汉帮扶资金（区级匹配）		项目编码	42010525041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劳动关系科	
项目负责人	徐曼		联系电话	84870362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人社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支农返汉群体帮扶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函[2018]268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对以支农返汉人员身份参加五七工社会统筹养老保险并领取养老金的自主返汉人员开展常态化帮扶。				
项目总预算	286.84		项目当年预算	286.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268.81 万元、2025 年度 288.59 万元、2026 年度 286.8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6.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6.8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86.8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支农返汉 帮扶资金 (区级匹 配)	对以支 农返汉 人员身 份参加 五七工 社会统 筹养老 保险并 领取养 老金的 自主返 汉人员 开展常 态化帮 扶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286.84	<p>根据我区开展常态化帮扶对象人数及全市统一帮扶标准和春节慰问标准落实。</p> <p>1、市级常态化帮扶 222.323532 万元（市、区 1:1 比例）：市级帮扶 313 人*12 个月*1070 元/月；捆绑家属帮扶 25 人（13329.22 元/月*12 个月）；新增人员 10 人*1070 元/人/月*12 个月；支农返汉医疗补助(市级帮扶 313 人+捆绑家属 25 人+新增 10 人)*400 元/人/年。</p> <p>2、区级常态化帮扶及春节慰问 64.513922 万元：20 人*12 个月*1070 元/月；医疗补助 20 人*400 元/人/年；区级帮扶对象春节慰问 20 人*1070 元/人，市级帮扶对象春节慰问（313 人+新增 10 人）*1070 元/人+捆绑家属 25 人 13329.22 元。</p> <p>以上两项为区级匹配，总计 286.837454 万元。</p>	市区两级总预算 509.17 万元，区级预算 286.84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汉阳区支农返汉人员 2026 年常态化帮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支农返汉群体稳定	总体稳定	总体稳定	总体稳定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表 1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6 年 1 月 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区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业务费	项目编码	42010525041T00000113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汉阳区人力资源市场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培刚	联系电话	84870030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0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购买服务岗位的管理办法(试行)(阳办发[2018]7号)(以下简称“阳办发[2018]7号”)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8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8.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服务	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服务		88.4	计划指标数 1145，派遣服务费按照 60 元/人/月测算，合计 82.44 万元；人员管理数据云存储费用 6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预算值	阳办发[2018]7 号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规范管理的买岗人员全部实行劳务派遣管理	100%	阳办发[2018]7 号
		质量指标	实现买岗人员规范管理	100%	阳办发[2018]7 号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机关事业单位社会效益	100%			阳办发[2018]7号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预算值	预算值	预算值	阳办发[2018]7号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规范管理的买岗人员全部实行劳务派遣管理	100%	100%	100%	阳办发[2018]7号
		质量指标	实现买岗人员规范管理	100%	100%	100%	阳办发[2018]7号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机关事业单位社会效益	100%	100%	100%	阳办发[2018]7号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90%	≥90%	阳办发[2018]7号

表 1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1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事务管理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525041T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	王仕林		联系电话	84870335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01		终止年度	202612	
项目立项依据	<p>1. 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和安排，要求按在职人员 2500 元/人核定；补充全年工会福利经费及扶贫工作补助经费；解决职工工会福利问题，解决驻村工作中人员补助问题。</p> <p>2. 保障办公运行及公共业务的开展。</p> <p>3. 作为重要的民生保障部门，每年受理转办市民热线等平台群众诉求 1 万余件，日均 40 余件，完成各类政务便民热线平台产生的群众诉求件办理工作。</p> <p>5. 根据我区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实现政务服务事项（59 项）综窗通办、前台接件、后台办理工作。</p> <p>6. 根据局工作职能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p>				
项目实施方案	保障公共事务及后勤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总预算	160.61		项目当年预算	160.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6 年预算项目设置有所调整，该预算为调整后项目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0.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6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0.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共事务管理经费	保障公共事务及后勤工作正常运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61	根据项目立项进行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复印纸		1		2.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1. 保障办公运行及公共业务的开展; 2. 保障其他公共事务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1. 做好政务服务和群众诉求综合业务办理工作; 2. 做好文书档案和专业档案整理和数字化工作; 3. 做好专项业务邮寄工作; 4. 保障全局办公正常运行及公共业务开展; 5. 保障其他应急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局各项工作	达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实现工作规范化管理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10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率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工作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 19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6 年 1 月 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工作业务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6041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劳动关系科	
项目负责人	徐曼		联系电话	84870362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武汉市市级通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政府购买服务招标投标结果；</p> <p>2、根据《关于调整和明确兼职仲裁员劳务费和编外办案辅助人员薪酬待遇标准的通知》的有关要求；</p> <p>3、《关于加强全省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意见》（鄂人社发〔2016〕9 号）第四章第一款：对于执法力量仍然不足的地方，可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补充执法辅助性岗位工作人员。</p> <p>《市财政局关于公布〈武汉市市级通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试行）〉（2021 年版）的通知》（武财综〔2021〕227 号）一级目录第五项：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法律服务-劳动保障监察服务。</p>				
项目实施方案	<p>1. 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受理举报投诉等劳动监察执法工作；用人单位劳动保障书面审查；法规宣传工作；劳动保障监察业务培训。</p> <p>2. 劳动争议处理的日常工作及劳动争议案件的处理；开展劳动法律法规宣传及培训；劳动争议案件审理时工作人员需统一着装。</p>				
项目总预算	146.39		项目当年预算	146.3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本年合并项目当年预算为 146.3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6.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6.3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6.3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工作业务经费	1、劳动保障监察业务经费； 2、劳动仲裁业务经费	委托业务费	146.39	1、劳动保障监察业务经费56.39万元：按政府采购中标金额确定，用于购买劳动保障监察辅助服务； 2、劳动仲裁业务经费共计90万：其中劳动争议调解和仲裁辅助服务经费70万元（政府采购项目），劳动人事争议案件1200件*583.33元/件；兼职仲裁员办案补贴20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劳动保障监察业务经费		1		56.39	
劳动争议调解和仲裁辅助服务		1		7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年度绩效目标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99%以上。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含基层调解组织）达到65%，仲裁结案率达到92%。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全年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65%	65%	65%	计划标准
			全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2%	92%	92%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表 2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5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局购买服务岗位人员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5041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胡志媛		联系电话	84870335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1号知音大厦4楼		邮政编码	433000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01		终止年度	20261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购买服务岗位的管理办法（试行）》（阳办发[2018]7号文）和汉阳区机关（事业单位）购买服务岗位人员计划的通知核定我局4名买岗人员（4*6.7万元/人/年）				
项目实施方案	1. 局机关聘用买岗人员； 2. 完成全区买岗人员规范管理。				
项目总预算	26.8		项目当年预算	26.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31.60万元/年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上年度安排单位缴纳社保4*1.2万元/人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局购买服务岗位人员	按照区编办核定的买岗人员4名支付其人员经费	委托业务费	26.8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机关(事业单位)购买服务岗位的管理办法(试行)》(阳办发[2018]7号文)和汉阳区机关(事业单位)购买服务岗位人员计划的通知核定我局4名买岗人员(4*6.7万元/人/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买岗人员规范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实现局机关4名买岗人员规范管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区编办批准买岗人员	4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实现规范管理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月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买岗指标限额配齐人员力量	4	4	4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实现买岗人员规范管理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月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人员、岗位匹配，履行工作职责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满意	计划标准

表 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干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6041T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胡志媛		联系电话	84870335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01		终止年度	202612	
项目立项依据	市委组织部 市委老干部局 市委市直机关工委 市总工会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卫生计生委 《关于市直单位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武老发〔2018〕1 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退休职工 27 人*1500 元/人标准拨付;				
项目总预算	4.05		项目当年预算	4.0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根据需要编制 4.0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5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老干经费	27人 *1500元 /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	<u>27人*1500元/人</u>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老干经费的拨付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当年拨付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退休人员人数定额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上年	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退休人员人数定额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计划标准

表 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项目编码	42010525041T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胡志媛	联系电话	84870335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民生政策类				
起始年度	202601	终止年度	202612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乡村振兴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安排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按要求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对口江夏山坡街五星村的乡村振兴任务。				
项目总预算	3	项目当年预算	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3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中共武汉市委办公厅《中共武汉市委办公厅关于做好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通知》武办文[2021]40号按全区统一部署开展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其他商品服务和支出	3	按照乡村振兴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安排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按全区统一部署开展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按全区统一部署开展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对口江夏山坡街五星村的乡村振兴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规定金额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达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限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前年	上年	依据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规定金额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达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限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表 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526041T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胡志媛		联系电话	84870335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机构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01		终止年度	202612	
项目立项依据	28 人*900 元/人/月*12 个月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 28 人*900 元/人/月*12 个月标准拨付；				
项目总预算	30.24		项目当年预算	30.2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31.32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根据需要编制 30.2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2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机动经费	28人*900元/人/月*12个月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4	28人*900元/人/月*12个月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机动经费的拨付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当年拨付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在职人员人数定额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上年	依据

年度绩效目 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按在职人员 人数定额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100%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 益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指标	满意	100%	计划标准

表 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项目编码	42010526041T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执行单位	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胡志媛		联系电话	84870335	
单位地址	汉阳区芳草路 1 号知音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430051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机构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01		终止年度	202612	
项目立项依据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5】72 号）、《湖北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鄂财法规【2017】11 号）、《武汉市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细则》（武财规【2017】725 号）				
项目实施方案	1、按照规定缴纳残疾人保障金； 2、完成残疾人保障金缴纳。				
项目总预算	4.5		项目当年预算	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4.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行政事业单位 缴纳残保金	按照区残联要求缴纳残保金	委托业务费	4.5	38人 *1.5%*2023 年度年平均 工资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残保金缴纳任务、助力残疾人事业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当年残保金缴纳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平均工资 按比例计算金额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缴纳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上年	预计当年	依据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平均工资按 比例计算金额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完成缴纳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效益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10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汉阳区人力资源局 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

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和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2026 年度收支总预算 3634.9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955.43 万元，下降 20.81 %，主要是基本收支总预算比 2025 年减少了 759.56 万元。项目收支总预算比 2025 年减少 195.86 万元。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收入预算 3634.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24.94 万元，其他收入预算 10.0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955.43 万元，下降 20.81 %，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 2025 年减少了 875.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预算收入比 2025 年减少了 128.21 万元，公用经费预算收入比 2025 年减少了 631.36 万元，项目预算收入比 2025 年减少 115.86 万元。其他预算收入比 2025 年减少 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4.94 万元，占 99.7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单

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万元，占0.28%；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3634.94万元，比2025年支出预算减少955.43万元，下降20.81%，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比2025年减少了759.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预算比2025年减少了128.21万元，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比2025年减少了631.36万元，项目经费预算支出比2025年减少195.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3.51万元，占22.38%；项目支出2821.43万元，占77.6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624.9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875.43万元，下降19.45%，主要是基本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比2025年减少了759.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比2025年减少了128.21万元，公用经费比2025年减少了631.36万元），项目经费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比2025年减少115.8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624.9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624.94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支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1040.94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68.62万元、就业补助2060.60万元、残疾人事业支出4.50万元、其他生活救助支出286.8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51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87.09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5万元、住房改革支出70.8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624.94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3624.9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875.43万元，下降19.45%，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比2025年减少了759.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比2025年减少了128.21万元，公用经费比2025年减少了631.3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比2025年减少115.86万元。（2）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813.51万元，占22.44%，其中：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23.23万元、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8 万元；项目支出 2811.43 万元，占 77.56 %。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 779.3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929.17 万元，下降 54.38 %，主要是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减少 7.12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633.36 万元，项目经费减少 288.70 万元（其中公共事务管理经费减少 80.28 万元，调整减少劳动保障监察业务经费至劳动关系和维权项目 56.39 万元，调减物业管理费 110 万元，调减就业促进业务经费 25 万元，调减事业单位中和管理业务经费 20 万元，调减机动经费 1.08 万元，增加老干经费 4.05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 115.2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04 万元，下降 0.03%，主要是项目经费全区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业务费减少 0.04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劳动关系和维权(项)元 2026 年预算数 146.3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2.03 万元，增长 73.53%，主要是本年合并项目当年预算为 146.39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 12.09 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 116.94 万元，下降 90.63%，主要是调减本年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 116.94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 56.53 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 2.79 万元，下降 4.70%，主要是2026年减少事业人员2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就业补助(款) 职业培训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 140 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 600%，主要是本年按照实际需求进行区级匹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就业补助(款) 社会保险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 1800 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长 5.88%，主要是本年按照实际需求进行区级匹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就业补助(款) 求职和创业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 22 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 12 万元，增长 120%，主要是本年按照实际需求进行区级匹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就业补助(款)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 98.60 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 82.60 万元，增长 516.25%，主要是本年按照实际需求进行区级匹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残疾人事业(款) 其他残疾

人事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4.5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6年预算数286.8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75万元，下降0.61%，主要是本年支农返汉人员医疗补助标准提高了，享受常态化帮扶人员减少12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0.51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了0.07万元，增长0.61%，主要是本年基数调整，故比2025年增长0.6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47.6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长0.8万元，增长1.71%，主要是本年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提高了。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39.4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57万元，下降了1.42%，主要是2026年减少事业人员2人，其他人员补助提高了。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了2万元，增长66.67%，主要是本年将乡村振兴驻村补助2万元调整至本项目。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 59.16 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 0.86 万元，下降了 1.43%，主要是2026年减少事业人员2人。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 11.68 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 0.8 万元，下降了 6.41%，主要是2026年减少事业人员2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13.51 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 759.57 万元，下降 48.29%，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11.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631.3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了116.7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1.73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682.5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132.96万元、津贴补贴69.52万元、奖金258.87万元、绩效工资44.7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6.5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0.8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39.4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1万元、住房公积金59.16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6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13.87万元、医疗费补助26.79万元。

(二)公用经费 90.2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4.70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邮电费 4 万元、差旅费 1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租赁费 46.80 万元，培训费 0.3 万元，工会经费 11.6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7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与 2025 年持平。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3)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2821.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2811.43 万元、结转结余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0 万元、结转结余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拨款0 万元、结转结余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就业补助资金-就业补助资金其他支出 98.60 万元，主要是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或个人发放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初创企业发放场地租金补贴；对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职业介绍补贴。

2. 就业补助资金-社会保险补贴 1800 万元，主要是对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困难人员、招用符合条件人员的企业发放社保补贴。

3. 就业补助资金-职业培训补贴 140 万元，主要是对符合条件的相关人员到市人社局认定的定点培训机构参加职业培训发放补贴；

4. 就业补助资金-促进创业补贴 22 万元，主要是对符合条件的创业人员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初创组织吸纳就业补贴。

5. 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 支农返汉人员帮扶资金（区级匹配）资金 286.84 万元，主要是对以支农返汉人员身份参加五七工社会统筹养老保险并领取养老金的自主返汉人员开展常态化帮扶。

7. 局购买服务岗位人员经费 26.80 万元，主要是局机关聘用买岗人员经费。

8. 公共事务管理经费 160.6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公共

事务及后勤工作正常运行；

9. 全区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业务费 88.40 万元，主要是全区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业务费及购买岗位信息管理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费；

10. 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工作业务经费 146.39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受理举报投诉等劳动监察执法工作；用人单位劳动保障书面审查；法规宣传工作；劳动保障监察业务培训工作。劳动争议处理的日常工作及劳动争议案件的处理；开展劳动法律法规宣传及培训；劳动争议案件审理时工作人员需统一着装。

11. 机动经费 30.24 万元，主要是按照 28 人*900 元/人/月*12 个月标准拨付；

12. 老干工作经费 4.05 万元，主要是按照 27 人*1500 元/人/年标准拨付；

13.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4.5 万元，主要是按照规定完成残疾人保障金缴纳；

14. 一般项目支出（往来资金）10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预算资金不足，上级拨款往来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部门本级机关及下属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

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250.89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852.96万元，下降77.27%，主要是主要是本年减少了租赁费，水电费，其他按照区财政关于经费压减要求对机关运行经费进行压减。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08.79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76.80万元，下降57%，主要是根据《武汉市汉阳区执行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实施方案》减少了印刷服务费、审计服务费、软件运用服务费等、减少了人力资源产业园运营费用，按照区财政关于经费压减要求对相关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压减。包括：货物类0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208.79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208.79万元。其中公共服务0万元，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208.79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增减变化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辆，比2024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我局现有一般公务用车1辆，已于2017上交给区车改办，等待区车改办处置结果。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 13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6 年单位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六) 委托业务费预算安排情况：2026 年委托业务费预算数 416.80 万元，主要是：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工作业务经费 146.39 万元，公共事务管理工作经费中设备维护费、软件运营费、宣传制作、政务服务和群众诉求综合业务办理、文书档案整理及数字化费用的业务 155.21 万元，全区购买服务岗位劳务派遣管理业务费 88.40 万元，局购买服务岗位人员经费 26.8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劳动关系和维权(项)，反映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出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落实相关职业培训正常方面的补贴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求职和创业补贴(项)，反映财政为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给予的求职创业补贴，以及为支持符合规定条件的群体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给予的一次性创业补贴等相关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政府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

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联系电话: 027-84870335